## 8.2 疏散指示标志和火灾应急照明的照度测试

- (1) 测试前:关闭非测试光源的电源,选定照度测试的位置。
- (2) 测试步骤:
- ① 见图 8-28, 打开照度计的电源, 按下POWER键(面板显示"POW"键)即可。



图 8-28 打开照度计

② 见图 8-29, 打开照度计光收集器的盖子。



图 8-29 打开收集器

③ 将照度计放在检测位置,显示屏上显示数据不断变动,当显示数据比较稳定时,按

下HOLD键(面板显示"H"键)键,锁定数据,见图8-30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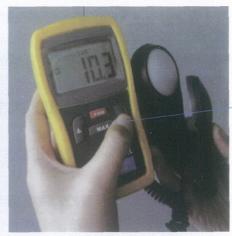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8-30 照度测量

④ 测量完成后,将光收集器的盖子盖上,按下电源开关键(按住2s以上),关闭电源, 见图 8-31。





图 8-31 关闭照度计

- (3) 应掌握的要点
- ① 疏散走道的地面最低水平照度应不低于0.5lx。
- ② 人员密集场所内的地面最低水平照度应不低于1.0lx。
- ③楼梯间内的地面最低水平照度应不低于5.0lx。
- ④ 地下工程疏散照明的地面照度应不低于5.0lx。
- ⑤ 配电室、消防控制室、消防水泵房、自备发电机房等重点部位或发生火灾时仍需保 持工作的其他房间的消防应急照明,应不低于正常照明时的照度。
  - ⑥ 灯光疏散指示标志处于工作状态时, 灯前通道地面中心照度应不低于1.0lx。